2020年课题结题材料准备要求

**一、省规划、省教研课题结题材料要求**

**⑴《结题鉴定书》2份（A4纸单面打印，请正确选择相关级别的鉴定表，填表前认真阅读填表说明）；**

**⑵研究报告一式5份，研究报告必须规范，研究过程和成果必须聚焦研究内容，否则不予结题。（格式和行文可参考本文件夹所附样例）；**

**⑶主要过程材料（其中须包含申报评审书、开题论证书、中期评估表、变更申请表等过程管理文本复印件）和成果材料，有关课题网站资料可通过网络展示。**

**同时，另将研究报告和论文代表作复印件（精选正规刊物发表的3—5篇，高度相关，即论文名称与课题名称一致，或论文名称中的核心概念与课题名称中的核心概念相同，或发表论文的尾注或脚注标明是相关课题的研究成果；复印封面、版权页、本期完整目录、正文），其他基于课题研究的、在市级以上刊物发表或区级以上论文评比活动中获奖的论文列出目录，单独装订成一册带来，以报省、市教育科学规划办审核。**

**⑷根据省规划办要求，省规划课题结题要填写信息汇总表（注意表中核心成员姓名及排序须与结题鉴定书完全一致）**

二、常州市、武进区级课题结题材料要求：

1.课题结题鉴定表1份（A4纸单面打印，请正确选择相关级别的鉴定表，填表前认真阅读填表说明）。

2.各课题成果鉴定材料：

⑴课题研究报告1份。研究报告必须规范，研究过程和成果必须聚焦研究内容，否则不予结题。（格式和行文可参考本文件夹所附样例）

⑵论文代表作复印件，至少1篇，不超过5篇。

根据《常州市教育科学“十三五”规划课题成果鉴定办法》的要求，常州市立项课题必须在大市及以上期刊至少发表1篇论文或有1篇论文在省相关行政部门组织的论文评比中获三等奖以上奖励或有1篇论文在大市学会论文评比中获二等奖奖励。发表或获奖的论文名称与课题名称必须一致，或者发表或获奖论文名称中的核心概念与课题名称中的核心概念相同，或者发表论文的尾注或脚注标明是相关课题的研究成果，否则不予结题。凡缴纳版面费且只发表一个页面及以下篇幅的论文，都不予认可，不可作为课题结题的附件。

发表论文须复印封面、版权信息页、本期完整目录、正文；获奖论文复印获奖证书、正文。关键信息复印不全的论文不予认可。

⑶附件，包括①学校教科研管理部门评估意见、②研究过程及成果列表；③用于课题资料管理的网页（主页）截图；④中期评估表复印件（市级课题提供）；⑤变更申请表（市级课题中期评估后有相关变动的须提供）；⑥课题组认为必要的其它成果复印件。所有复印件均需经学校教科研管理部门审核盖章。

材料⑴、⑵分别单独装订。材料⑶要精简，按顺序简单装订，限1本。每个课题的所有材料单独装入一个文件袋，并在袋的正面写明单位、主持人、课题名称等信息。